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3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79 元，共计募集资金 31,58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2,230.0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9,349.9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951.9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8,398.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7-4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3,458.3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4.0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993.7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天安科技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2016年6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0.36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账户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	3602087219200055056	23,317,854.5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03901905	26,619,759.3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399310100100056476	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天安科技支行	723765260433	0.00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7444610182600019492	0.00	已销户

合 计		49,937,613.91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398.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72.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58.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 项目 (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 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	否	3,602.55	3,602.55	46.61	3,604.35	100.05%	2016 年 4 月 30 日	-1,206.67	注 1	否
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 术改造项目	否	5,960.25	5,960.25	1,066.18	5,965.35	100.09%	2016 年 4 月 30 日	-1,478.97	注 2	否

	接产生效益； (2) 银行主动安防综合管理系统项目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未达产，故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0,667.1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完成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公司业务季节性特征及 5 月营改增以来项目验收及结算进度放缓影响，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 2：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公司业务季节性特征及 5 月营改增以来项目验收及结算进度放缓影响，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